

福州一老宅 一半在闽侯一半在晋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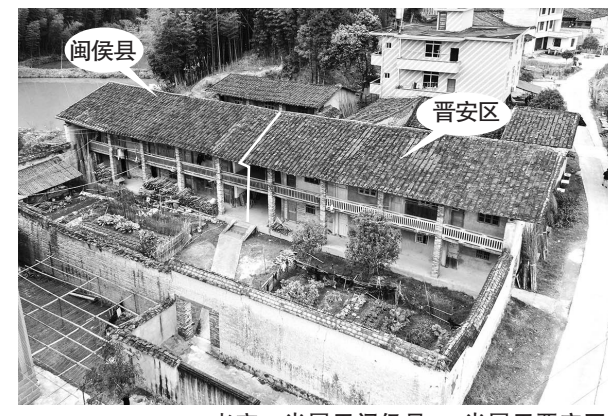
左右两边门框,钉着不同两块门牌;这背后有何故事,记者采访老宅住户

N海都记者 毛朝青 实习生 陈谊 文/图

近日,一则“一房两牌”的视频在网上流传,引起了广泛关注。视频中,一栋福州老宅,左右两边的门框上分别钉着两块门牌,一边是“闽侯县大湖乡坂头村1号”,另一边挂着“晋安区日溪乡井后村何厝里22号”。行政区划线从中间的堂屋划过,仿佛一脚跨进了两个行政区。这究竟是怎样一栋房子?2月26日上午,记者驱车几十公里,来到了这栋位于闽侯县与晋安区交界处的老宅,一探究竟。



老宅的两个门牌



老宅一半属于闽侯县,一半属于晋安区

从福州市区出发,穿过蜿蜒的山路,车子经过寿山乡、点洋村,开了45公里记者终于到达了目的地——闽侯县大湖乡坂头村。与坂头村一街之隔的,便是晋安区日溪乡的井后村。这栋“一房两牌”的老宅,就坐落在这两个村的交界处。

老宅是一栋两层楼的砖木结构房子,被一面高大的土墙包围。虽然门框略显陈旧,但老宅打扫得

一半属闽侯 走过中间堂屋就是晋安区

干干净净。走进屋子,记者才真正感受到这栋老宅的“与众不同”。左右两边的门框上,赫然钉着两块不同的门牌,一块标注着“闽侯县大湖乡坂头村1号”,另一块则标注“晋安区日溪乡井后村何厝里22号”。一栋房子,为何有两个地址?

“我从小就住在这里。”今年61岁的刘玉贞大姐,是这栋老宅的住户。她告诉记者,这栋房子承载了她

大半辈子的记忆。“我印象中12岁的时候,大概是上个世纪70年代,这里遭遇了一场火灾,现在见到的屋子是后来重建的。”刘大姐回忆道,当时的大火将老宅烧毁了一半,所幸没有人员伤亡,经过两三年才重建好房子。

“这栋房子最早是井后村的高家人建的,当时高家可是大户人家。”刘大姐指着房梁和房柱说道,“你看这些木料,都是

上等的,这么多年了,一点都没被虫子蛀过。”后来,高家将房子卖给了闽侯县大湖乡坂头村的刘姓人家,老一辈的刘家人从高家买下了一半的房子。这半户划归闽侯县,另一半属于高家人的房子则仍属晋安区。“一户一半,闽侯一半,晋安一半。”刘大姐笑着说道,“我们这边是闽侯县的户口,走过中间的堂屋,就是晋安区的户口了。”

老宅已历经五代人 见证了两户人家成长

如今,搬出老房子后,刘大姐一家将老宅用于存放物品和酿酒。“我们酿的是红酒,在酒坛上放一袋沙石,防止虫子进去。”刘大姐指着二楼的一条晒菜的木梁说道,“过年的时候,我

们会回来打扫一下,洗洗门槛。”虽然已经不住在老宅,但刘大姐对这里的一砖一瓦都充满了感情。“二楼的木头很干净,没有被虫子蛀的痕迹,这都是当年用的好木料啊。”刘大姐感慨

道。在和坂头村党支部书记陈扬生的交流中,记者了解到,这座房子已历经五代人。

可以说一栋房子,两个门牌,不仅见证了两户人家的成长,也见证了时代的变迁。

福州多个小区车位被私锁,都拆了吗?

状元山庄物业已着手拆除地锁;湖滨新城北院仍处动员阶段



海都讯(记者 郭思琪文/图) 上周,海都报道了福州多个小区公共车位被私上地锁一事(详见海都报2月20日A06、2月25日A06)。有关社区及物业均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案,如今落实的情况如何?

27日,走进仓山区状元山庄小区,记者看到路面上不少地锁已被拆除,小区内还张贴了《告知函》。不远处,几名物业工作人员正在查看架空层地锁,准备着手拆除。“在状元社区的指导下,拆除工

作从26日下午就开始了,主要针对绿化带附近的地锁。”小区物业陈经理说,据统计,小区内有70余个地锁,他们已在群内发布《告知函》,讲明“私装地锁”这一行为的危害,获得业主们的肯定和支持。据了解,物业已要求业主在3月2日前自行拆除,未能主动完成的,物业将继续拆除。后续,物业还将加强巡逻,一发现私装地锁,就予以整治。



状元山庄小区物业开始拆除地锁

区和物业已开始对小区车辆信息进行登记,但因居民意见不一引发纠纷,社区采纳属地民警的建议进行缓和。处理。“有的居民不希望物业介入,希望成立业委会自管。”刘书记说,在物业通

过3个月的试用期后,社区将组织双过半投票决定物业是否继续管理小区。但无论是谁管理,私锁公共停车位一事都必须整治,在此期间,社区将持续对该小区居民开展劝导工作。

海都讯(记者 江方方) 2月27日,一面锦旗送到了福州市公安局上街(高新区)分局南屿派出所,在这面锦旗背后,是一个惊心动魄的救援故事。

原来,1月21日20时许,南屿派出所接到群众紧急求助,称其75岁的老父亲在南屿镇中溪安置房四楼将自己反锁在房内,并爬到窗外,情况十分危急。时间就是生命,接警后,南屿派出所迅速响应,民警黄培琛带领救援队伍火速赶往现场。

到达现场后,民警黄培琛和同事们发现老人正悬挂在四楼窗外的防盗网上,身体摇摇欲坠,随时有坠落

危险。黄培琛一边耐心劝说老人,一边迅速协同消防、房屋移交前的费用由福州市土地发展中心承担,此后由受让方承担。3、上述房源受让方竞得后未按期签订购房合同,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4、上述房源交易缺憾由受让方自行负责,受让方应接受现状无条件接收上述房源。5、标的资产均以现场实物现状为准,本项目所涉资产评估报告等文件所披露的内容仅为挂牌价格制定的参考依据,不作为本项目的交割依据,转让方无论采用何种方式对标的资产所做的介绍和评价(包括评估报告和信息发布所载清单、电话咨询等),仅供意向竞价方参考。意向竞价方应自行对标的资产进行实地勘验,以及对自身买卖资格进行核查,符合国家和地方关于购房资格的规定,同时决定参与竞买标的,并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后果,包括费用、风险和损失,交易中心仅就转让方提供的资料负责披露义务。6、报名截止时若只产生一个符合条件的竞价方,即转入竞价程序,按竞价规则及要求实施。竞价结束时,若无报(应)价,最先将竞价保证金汇入本中心指定银行账户(由该银行出具的有效凭证为准)的竞价方即被确定为受让方。

十、福州公共资源交易场所不予提供网上竞价所需的终端设备。意向竞价方自备终端参与网络竞价活动,应尽量采用高带宽、高性能、稳定、安全的网络环境;意向竞价方应注意账号安全,离开终端时应安全退出。意向竞价方应采取措施确保自备终端设备的系统安全,如使用杀毒软件等。终端建议使用Windows7及以上版本的操作系统,配置4G及以上内存容量,50Mb及以上的有线带宽,最新版本的谷歌或火狐浏览器。在竞价过程中,请关闭其他与本次竞价无关的应用软件,特别是迅雷、BT等下载软件。

十一、风险提示:有意愿者应当充分了解解房产所在地政府的房产政策,参加竞买即视为对所报标的实际情况(包括地理位置、房屋状况等)已做充分了解,一旦报名缴纳竞买保证金即视为竞买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承担对政策了解不细致或对潜在的风险估计不足等引起的一切责任和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因受让方的原因造成产权无法变更过户),并愿对自身参加竞买的行為负完全责任。

十二、其它事项详见中心网站公示及竞价文件,或到中心查阅相关资料

福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中心公建民营项目公开选取租赁运营方公告

经福州市人民政府批准,福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决定对福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中心公建民营项目公开选取租赁运营方。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介绍

福州市残疾人康复就业中心位于仓山区城门镇城门村福顺路,项目总投资1.6亿元,总建筑面积26003.67㎡(其中地上4层建筑面积16521.84㎡,地下1层建筑面积9481.83㎡),共有1栋楼,规划为康复训练、就业培训综合中心和托养照护中心、文体中心三大功能区。租赁运营期限:20年。运营期间福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承担监管工作,包括租金收取、日常检查、服务质量评估、资产审计、安全监督等,运营期满后无偿移交福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二、运营方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中国境内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报名截止日以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在民政部门进行法人登记(自2020年1月1日至报名截止日以前未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社会组织,查询网站https://chinanpo.mca.gov.cn/)。2、接受联合体方式报名,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含联合体牵头人)总数不得超过2家。

三、交易保证金及缴交截止时间

1、交易保证金:40万元。

2、交易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5年3月27日17:00

3、交易保证金缴交账号:

户名全称: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六一支行

银行账号:35050161620709336699300001

交易保证金须于2025年3月27日17时前汇入指定的账户。

四、申请文件提交、开启时间和地点

1、申请文件提交时间:2025年4月1日9:00-10:00

2、开启时间:2025年4月1日10:30

3、地点: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土矿交易大厅(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99号福州市城市规划展示馆三层)

五、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交易工作由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具体组织实施。

2、采取综合评价方式择优选定运营方。公告期满,递交申请文件须满足基本资格条件的3名及3名以上意向运营方,如若未达到3名,则流标。

六、其它事项详见中心网站公示及交易文件,或到中心查阅相关资料。

联系电话:福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0591-83791135

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业务咨询电话:0591-87580521、83339715

系统使用咨询:83306027

交易保证金咨询电话:83353059

网 址:http://fzsgzyjyfwzx.cn/

福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公告

受福州市土地发展中心委托,本中心拟对中海紫御花园一区1#202、中海紫御花园二区2#102等185套住宅打包以电子竞价方式公开挂牌转让,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简介

中海紫御花园一区位于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富安路2号,该项目共计90套住宅用房,建筑面积约7934.4㎡;

中海紫御花园二区位于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清源路3号,该项目共计45套住宅用房,建筑面积约3975.6㎡;

龙登后花园位于福州市晋安区宦溪镇罗汉路16号,该项目共计44套住宅用房,建筑面积约3594.4㎡;

福晟奥园春晓位于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建新南路289号,该项目共计6套住宅用房,建筑面积约574.68㎡。

以上185套住宅(具体房源明细详见竞价文件)室内未装修,目前状态均为空置,不动产权证尚在办理中。

二、受让方应具备的资格条件: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竞买主体。

三、以上转让行为已获得福州市财政局批准。

四、挂牌价:21115.244533万元

五、竞价保证金缴交截止时间

竞价保证金金额:4223.048907万元,竞价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即日起至2025年3月27日17时止。因系统同步竞价保证金需要时间,即自竞价方宜提早缴交竞价保证金,避免到账超时出现无法同步的情况。

六、竞价保证金缴交方式

意向竞价方请于在工作日的9点至17点间将竞价保证金缴交至电子交易系统自动生成的专用保证金(子)账号;若系统未能自动生成保证金(子)账号,请及时联系中心工作人员。

七、参加竞买申请方式及截止时间

意向竞价方可于2025年2月28日09时至2025年3月27日17时通过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交易系统(https://fzsgzyjyfwzx.cn/FZ)网络报名,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足额缴纳竞价保证金。(提示:因系统完成报名后方可生成专用保证金(子)账号,各意向竞价方宜提前1-2个工作日完成网络报名,为缴交竞价保证金预留时间)

八、自由竞价时间:2025年3月28日9:30-10:00

九、转让相关事项说明:1、上述房源在受让方支付全部购房款后,转让方启动办理转让过户等相关手续,双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各自承担房屋买卖所需缴纳的税费。2、上述房源物业、水、电等费用以房屋移交日为